

债券简称：19三聚Y1

债券代码：112899

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(住所：北京市海淀区人大北路33号1号楼大行基业大厦9层)

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(第一期)

2019年度第五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

受托管理人



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MINSHENG SECURITIES CO., LTD.

(住所：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16-18层)



二零一九年十一月

重要声明

本报告依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、《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（第一期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募集说明书》”）、《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受托管理协议》”）等相关规定以及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三聚环保”或“发行人”）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，由受托管理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受托管理人”或“民生证券”）编制。

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，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，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民生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。在任何情况下，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，民生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

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民生证券）作为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三聚环保、公司或发行人）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(第一期)（以下简称：本期债券）的债券受托管理人（以下简称：受托管理人），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。根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（2018年修订）》、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《受托管理协议》的约定，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：

发行人于2019年11月8日披露《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公告》（以下简称：聘任公司总经理的公告）。根据聘任公司总经理的公告，经公司董事长刘雷先生提名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核通过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林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，同时免去其副总经理职务。

民生证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，根据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第十一条、第十七条要求，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，并就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(第一期)2019年度第五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》之盖章
页)

